

湖南汉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四磨汤口服液获批国家中药保护品种 延长保护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近日，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国家药监局”）网站发布《关于中药保护品种公告（延长保护期第 21 号）（2025 年第 20 号）》，经国家中药品种保护审评委员会组织的委员审评，国家药监局核准，对湖南汉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四磨汤口服液继续给予二级保护。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药品基本信息

药品名称：四磨汤口服液

剂型：合剂

功能主治：顺气降逆，消积止痛。用于婴幼儿乳食内滞证，症见腹胀、腹痛、啼哭不安、厌食纳差、腹泻或便秘；中老年气滞、食积证，症见脘腹胀满、腹痛、便秘；以及腹部手术后促进肠胃功能的恢复。

保护品种编号：ZYB2072025006

保护期限：自 2025 年 2 月 24 日起至 2032 年 2 月 25 日止

二、其他相关情况

四磨汤口服液为公司独家品种，是《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2024 年）》乙类产品。

本次国家药监局核准对公司药品四磨汤口服液继续给予国家中药保护品种二级保护，是对该药品的临床价值、质量和疗效等方面的充分肯定，将有利于公司发挥主导产品的知识产权优势，继续提升产品的核心竞争力。

由于药品生产、销售受医药行业政策、市场竞争状况等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湖南汉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3月1日